

**第七屆(2024 至 2027 年) 東區區議會轄下  
社會福利委員會**

**職權範圍**

為令區內涉及社會福利的事宜切合區內人士的需要和期望：

1. 接受政府就涉及區內社會福利、醫療醫藥、就業扶貧、社會企業、治安、勞工和安老事務、動物權益等事宜的諮詢；
2. 協助政府在區內宣傳和推廣有關長者及殘疾人士友善社區、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共融、職業安全、精神健康、育兒的項目及活動；
3. 按區議會主席要求，收集區內人士就區內社會福利事項的意見，並向政府提交意見摘要及建議應對方案；
4. 指導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，通過工作小組所作的結論；以及
5. 定期向區議會報告委員會的工作，及承擔區議會主席委派的工作。